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ST长方

公告编号：2023-035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2022）粤03执保689号之一，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迪初所持公司股份已被轮候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申请人邓子长、邓子权于2021年10月25日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被申请人李迪初等方相关财产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法院根据生效的民事裁定，于2021年10月29日冻结李迪初所持有的公司41,949,552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

2、本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机关	冻结期限
李迪初	否	41,949,552	100%	5.31%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3月7日至2026年3月6日止

二、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

公司因与长方集团康铭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方就业绩补偿未能达成

一致意见，公司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公司就该案件已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并申请冻结李迪初持有的公司股份，法院予以准许并轮候冻结了李迪初所持公司股份。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迪初持有公司41,949,55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31%，其中累计被冻结数量为41,949,552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31%；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为41,949,552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00%。

四、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李迪初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法院予以轮候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